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保荐”或“本保荐机构”）作为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田集团”、“公司”或“上市公司”）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等相关文件的要求，对广田集团 2017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广田集团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及子公司因经营需要，拟与关联方广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田控股”）、深圳市美讯在线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讯在线”）、深圳深九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九国际”）、深圳广田云万家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万家”）、深圳市广田环保涂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田涂料”）、深圳广田物业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田物业”）、上海友迪斯数字识别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友迪斯”）发生关联交易。

2017 年 4 月 6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董事范志全、李卫社、汪洋、叶远东回避了表决。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本次预计的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由公司董事会审议即可，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17 年度预计金额	2016 年度实际发生额	2016 年度预计金额
出租物业	广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不超过 200 万元	83.77 万元	-

出租物业	深圳市美讯在线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不超过 200 万元	86.67 万元	-
出租物业	深圳深九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不超过 100 万元	18.06 万元	-
出租物业	深圳广田云万家科技有限公司	不超过 550 万元	254.58 万元	-
购买涂料产品	深圳市广田环保涂料有限公司	不超过 5000 万元	3099.15 万元	不超过 5000 万元
出租物业		不超过 200 万元	3.92 万元	不超过 100 万元
接受劳务		不超过 2000 万元	-	不超过 1000 万元
接受物业服务	深圳广田物业服务有 限公司	不超过 1000 万元	206.99 万元	不超过 500 万元
购买产品	上海友迪斯数字识别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不超过 2000 万元	-	不超过 2000 万元
合计	-	不超过 11250 万元	3819.07 万元	不超过 8600 万元

二、长江保荐对公司 2017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

（一）广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广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叶远西

注册资本：1,0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以上各项均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及规定需审批的项目）；从事担保业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和专卖商品）；在合法取得使用权的土地上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房地产经纪；房地产信息咨询；自有物业租赁。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2098 号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广田控股是公司控股股东，符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的规定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广田控股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

（二）深圳市美讯在线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美讯在线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郑焕然

注册资本：2,800 万元

经营范围：计算机网络产品、计算机软件的技术开发（不含限制项目）；经济信息咨询（不含证券、保险、基金、金融、人才中介服务及其它限制项目）；从事广告业务；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凭有效的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经营）；经营电子商务（涉及前置性行政许可的，须取得前置性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家具、灯饰、家居用品、服装、箱包、鞋帽的设计与零售；国内贸易，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东门街道深南东路 2098 号广田集团 15 楼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美讯在线系公司控股股东广田控股控制的企业，符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的规定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美讯在线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

（三）深圳深九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深九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罗素银

注册资本：（港币）7,500 万元

经营范围：在福田保税区内进行商业性简单加工、国际贸易、转口贸易、物流信息咨询服务、机械设备维修、安装服务、运输设备维修、单项房地产开发业

务。承办海运、空运进出口货物的国际运输代理业务，包括：揽货、订舱、仓储、中转、集装箱拼装拆箱、结算运杂费、报关、报验、签单、短途运输服务及相关咨询业务。在广州市设立分支机构。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保税区槟榔道 3 号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深九国际系公司实际控制人近亲属控制的企业，符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的规定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深九国际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

（四）深圳广田云万家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广田云万家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丁力

注册资本：6,000 万元

经营范围：电子商务技术开发，计算机软件的技术开发，网络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系统集成及相关技术咨询，转让自有开发的技术成果；企业管理咨询、商务咨询、会务服务；从事建筑装饰材料、陶瓷制品、卫生洁具、家具、家纺家饰、装饰品、家用电器、日用百货、电动设备、健身器材、音响设备、酒店设备的批发、进出口及相关配套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设计配额、许可证管理及其他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装修设计与施工、建筑装饰工程、水电安装。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东门街道深南东路 2098 号广田集团 11 楼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云万家系公司联营企业，其中公司董事长范志全先生、董事李卫社先生同时担任云万家董事职务，符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的规定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云万家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

（五）深圳市广田环保涂料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广田环保涂料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胡基如

注册资本：1,665 万元

经营范围：环保涂料的研究、开发及购销，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以上项目均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需前置审批及禁止项目）；涂料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取得建设主管部门的资质证书方可经营）。油漆、涂料、油墨的生产、销售。

住所：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桥头社区桥塘路 42 号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广田涂料系公司控股股东广田控股的全资子公司，符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的规定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广田涂料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

（六）深圳广田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广田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彭向阳

注册资本：300 万元

经营范围：物业管理；房地产经纪；提供棋牌服务；信息咨询。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沿河北路东东方都会大厦裙楼四楼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广田物业系公司控股股东广田控股的全资子公司，符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的规定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广田物业经营正常，一直从事公司办公场所所在楼宇的物业管理，物业管理水平较高。

（七）上海友迪斯数字识别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上海友迪斯数字识别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江小波

注册资本：1,428.57 万元

经营范围：自动识别和标识系统开发及应用，安全防范工程，计算机系统集成，从事智能锁具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五金交电、锁具的批发、零售，电子门禁系统的生产、销售自产产品，建筑智能化建设工程专业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上海市奉贤区望园路 2066 弄 5 号楼 4 楼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友迪斯系公司参股公司，其中公司董事汪洋先生同时担任友迪斯董事职务，符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的规定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友迪斯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

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基础，由双方共同协商定价；交易价款根据约定的价格和实际交易数量计算，收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按公司相关规定执行。

四、履行的审批程序

独立董事对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进行了事前审查，经审查，认为：公司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为生产经营需要，交易的定价按市场价格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因此，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同时，董事会在对该议案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应按规定予以回避。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与关联方发生的正常业务往来，有利于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公司董事会在审议关联

交易议案时，关联董事已依法回避表决，其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我们认为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017 年 4 月 6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董事范志全、李卫社、汪洋、叶远东回避了表决。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本次预计的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由公司董事会审议即可，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与广田控股、美讯在线、深九国际、云万家、广田涂料、广田物业、友迪斯发生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有利于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交易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对关联方形形成重大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

六、长江保荐对公司 2017 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长江保荐经核查后认为：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发展正常经营活动需要，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亦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没有违反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关联交易的有关规定，本保荐机构对公司 2017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黄 力

李 强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年 月 日